

# 2022 年度鄂温克族自治旗 民族事务委员会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

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24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2023 年度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关于民族工作的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组织开展民族理论和民族工作重大事宜调查研究，拟订贯彻落实民族政策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政策的措施、办法及发展规划，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督促检查。组织开展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协调指导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贯彻落实。指导各苏木乡镇开展相关工作。

（二）负责协调民族关系和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关系的工作建议，协调处理民族关系中的重大事项。

监督办理涉及少数民族权益的事项。负责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按上级有关规定开展全旗民族团结进步表彰的相关工作。承担涉及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清真食品管理的相关工作。负责民族成份管理相关工作。参与协调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维护国家统一。

(三)负责促进少数民族事业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相关工作。研究分析少数民族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问题并提出特殊政策建议。联系民族乡。监督检查少数民族事业等专项规划实施情况，参与拟订全旗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发展规划。协调督促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实施、衔接。参与协调民族贸易、民族特需用品生产等有关工作。承担民族地区相关统计分析和少数民族事业发展综合评价等工作，推进实施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四)负责少数民族社会事业发展方面相关工作。研究提出少数民族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有关教育、文化、体育、卫生、科技等社会事业发展特殊政策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承办重大民族文化活动、庆典活动和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

(五)负责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方面相关工作。负责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管理工作。指导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教育、翻译、出版以及广播影视作品、民族古籍的搜集、整理、出版工作。

(六)负责民族工作领域对外交流相关工作。组织协调民族工作领域有关对外和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参与涉及民族事务对

外宣传工作。

(七)负责少数民族人才培养和干部队伍建设相关工作。参与拟订少数民族人才队伍建设规划，联系少数民族干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八)完成旗委、旗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正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综合性文稿起草、文件运转、信息宣传、内部督查、会务、安全、保密、机要、档案、财务、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后勤保障、固定资产管理等政务事务性工作和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实施推进旗民委兼职委员制度，承担联系兼职委员等工作。负责少数民族重要学习、参观、考察等事宜的具体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群团等工作。

(二)民族事务与政策法规股(蒙古语文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开展民族理论和民族工作重大事宜调查研究，拟订贯彻落实民族政策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政策的措施、办法及发展规划，负责协调督促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负责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教育，承担旗民委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行政应诉工作。承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按上级有关规定开展全旗民族团结进步表彰的具体工作，指导民族乡重大庆典活动。指导和协调涉及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有关管理工作，监督办理少数民族权益保障事宜。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关系的工作建议和民族关系突发事件的预警、应急机制，并承担有关协调处理工作。负责民

族成份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协调清真食品管理工作。承担民族工作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情况的督促检查工作。研究提出少数民族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经济发展特殊政策建议，协调或配合有关部门处理具体事宜。配合有关部门拟订民族乡经济发展规划，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承担民族地区相关统计分析和少数民族事业发展综合评价有关工作。参与协调民族贸易、民族特需商品生产的有关工作。参与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工作和扶贫工作。研究提出少数民族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有关教育、文化、体育、卫生、科技等社会事业发展特殊政策建议。会同有关部门定期举办重大民族文化活动。负责承办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具体工作。开展民族之间的文化艺术合作与交流等工作。参与拟订少数民族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承担联系少数民族干部的具体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承办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选拔推荐工作。指导蒙古语言文字的学习、使用和发展工作。研究拟订蒙古语言文字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民族语言文字政策、法规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按上级有关规定承担学习使用蒙古语言文字表彰奖励的具体工作。指导推进全旗蒙古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工作，承担全旗推广使用蒙古语名词术语、蒙古语标准音、蒙古文正字法的具体工作。负责协调蒙古语言文字信息技术的推广应用工作。

2023年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下属预算单位包括：部门本级预算和部门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 家、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0 家。

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0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3	民族事务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0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1、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加强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

#### 2、持续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进一步巩固全旗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

一是巩固鄂温克旗为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旗，组织策划示范点观摩，相互学习交流、借鉴经验做法，持续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不断深入。

二是讲好鄂温克旗民族团结共同进步的故事，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构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常态化机制，推广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守望相助、手足情深，巩固和加强我旗民族团结的良好局面。

三是持续推进全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兼职委员制度，进一步明确委员单位职责，整合民族工作力量，动员部署我旗创建自治区

第七批民族团结示范旗县工作，完善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常态化机制，夯实民族团结进步政治基础，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3、开创依法治理民族事务工作新局面

- (一) 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系列活动。
- (二) 进一步加强我旗社会市面蒙汉文并用工作。
- (三) 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加强清真食品管理。
- (四)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民族贸易相关优惠政策。
- (五) 持续做好民族古籍搜集整理保护工作。
- (六) 进一步强化社会组织监督管理。

### 4、持续推进中央、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落到实处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66.3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26.92 万元，增长 30 %。其中：

#### (一) 收入预算总计 383.16 万元。包括：

##### 1. 本年收入合计 383.16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3.46 万元，增长 30 %。主要原因是全旗少数民族古籍抢救、搜集、整理、保护、翻译、研究出版《鄂温克满文历史档案

资料汇编》编译出版费 48.65 万元、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经费 73 万元、人头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内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6.6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2.62万元，减少78.9%。主要原因是旗审计监督检查期间将银行专户中的历年少数民族发展项目资金收回旗财政国库，将2022年项目尾款拨付。

**(二) 支出预算总计383.16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383.16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21.25万元，主要用于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等工作。与上年相比增加157.77万元，增长49%。主要原因是全旗少数民族古籍抢救、搜集、整理、保护、翻译、研究出版《鄂温克满文历史档案资料汇编》编译出版费48.65万元、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经费73万元、人头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9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社会保障于就业方面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7.99万元，增长26%。主要原因是2023年在编人员增加、事业编增加2名。

(3) 卫生健康支出9.0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医疗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46万元，增长27%。主要原因是2023年在编人员增加、事业编增加2名。

(4) 农林水支出6.67万元，主要用于2022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结余资金。与上年相比减少60.62万元，减少90.9%。主要原因是2022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2个未实施完成项目资金未拨付。

(5) 住房保障支出15.2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

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5.87万元，减少38%。主要原因是2023年在编人员增加、事业编增加2名。

2. 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2023年度收入预算总计383.16万元，包括本年收入376.4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6.67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76.49万元，占9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67万元，占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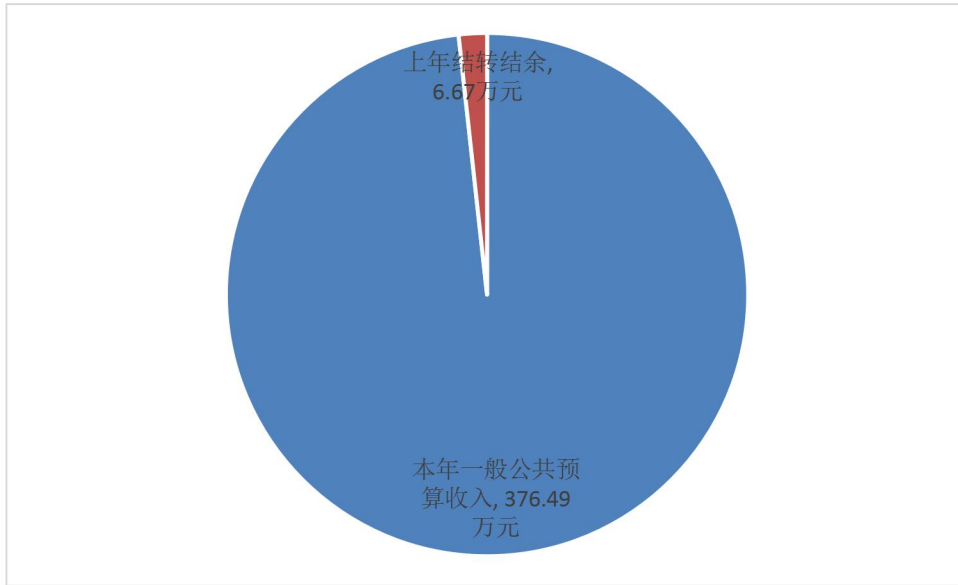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万元，占0%。

图 1.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 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383.1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3.34 万元，占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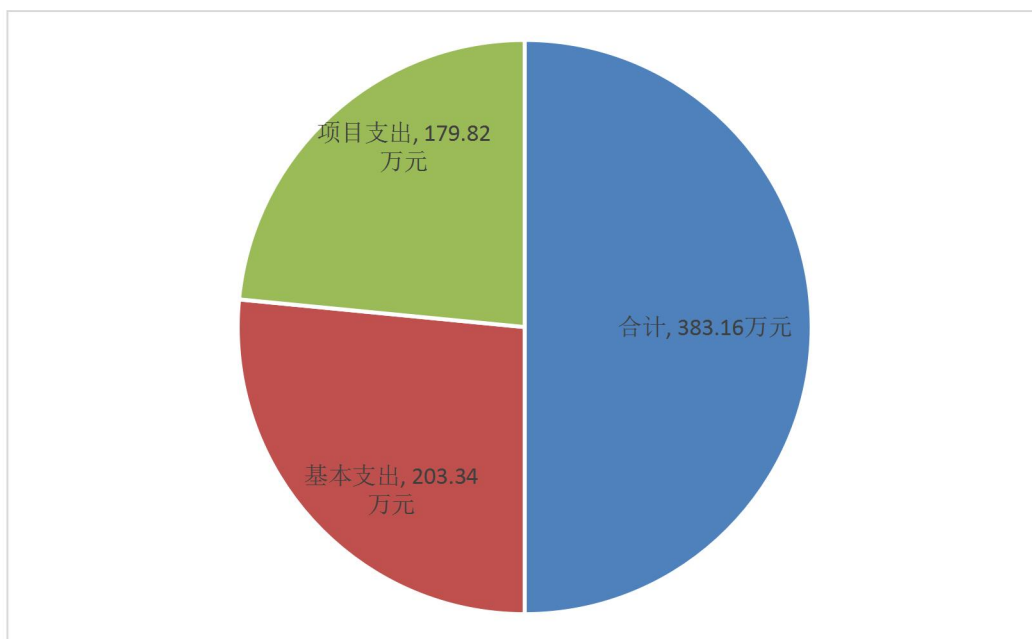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79.82 万元，占 4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2.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66.3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26.92 万元，增长 30 %。主要原因是全旗少数民族古籍抢救、搜集、整理、保护、翻译、研究出版《鄂温克满文历史档案资料汇编》编译出版费 48.65 万元、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经费 73 万元、人头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8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3.46 万元，增长 30 %。具体情况如下：

#####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年初预算数为 38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3.46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56.9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7.7万元，增长50%。变动原因：全旗少数民族古籍抢救、搜集、整理、保护、翻译、研究出版《鄂温克满文历史档案资料汇编》编译出版费、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经费、人头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2.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64.2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07万元，增长47%。变动原因：工资及事业编人员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30.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99万元，增长26%。变动原因：工资及事业编人员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9.0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6万元，增长27%。变动原因：工资及事业编人员增加。

5.农业水支出（项）。年初预算6.6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0.62万元，减少90.9%。变动原因：2022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2个未实施完成项目资金未拨付。

6.住房保障支出（项）。年初预算15.2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87万元，增长38%。变动原因：事业编人员增加。

## （二）公共安全（类）

公共安全类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

1.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 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03.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1.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7.43 万元、津贴补贴 51.24 万元、奖金 3.26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元、绩效工资 7.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3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7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26 万元、医疗费 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3 万元、离休费 0 元、退休费 15.57 万元、抚恤金 0 元、奖励金 0 元、生活补助 2.3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2.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咨询费 0 元、手续费 0 元、水费 0 元、电费 0 元、邮电费 2 万元、取暖费 0 元、物业管理费 0 元、差旅费 0.5 万元、维修（护）费 0 元、租赁费 0 元、会议费 0 元、培训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0 元、专用材料费 0 元、劳务费 0 元、委托业务费 0 元、工会经费 0.51 万元、福利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2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元、专用设备购置 0 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6.2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25 万

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6.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万元，增长32%；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6.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万元，主要原因用于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等工作。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5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79.82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73.15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6.67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2.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2.23 万元，减少 42.6%。主要原因是：将公用经费转入项目支出表中。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5.2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4.75 万元。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 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8 个，公开项目 28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376.49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支出。

**九、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单文娇

联系电话： 15847012919

